

大连民族大学

大民教发字[2018]10号

关于公布 2018 年度课堂教学改革立项结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:

根据《大连民族大学关于开展 2018 年课堂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(大民教发字[2018]5号)要求,经个人申报、教学单位审核并组织专家评审推荐,学校复审,最终确定 2018 年度课堂教学改革项目立项名单(见附件),现予以公布。

各单位要切实加强项目管理和指导,提高经费使用效益,确保项目顺利实施。各项目负责人要结合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的现状和需求,增强教改项目的针对性和应用性,力争形成一批理论水平高、实践效果好的优秀教学成果。

附件: 2018 年大连民族大学课堂教学改革项目立项名单

大连民族大学教务处

2018 年 6 月 5 日